**[招标项目需求](#_Toc488762883)**

**一、项目概况**

“深圳政协”微信公众号是市政协宣传主阵地，旨在展现协商民主成果、传播委员履职声音、凝聚社会共识。本项目通过公开征集采购专业运营维护服务，要求服务商运用全媒体思维与创新技术手段，结合委员及通讯员优质内容，策划制作兼具权威性、吸引力与传播力的图文、视频等新媒体产品，提升公众号影响力与公信力，讲好深圳政协故事。

**二、技术要求**

**（一）风格定位**

深度挖掘政协特色，对推送内容、封面图片等进行设计改造，如多采用动态效果进行设计，形成别具特色的统一视觉体系。

**（二）内容定位**

聚焦协商民主核心，灵活讲好“政协故事”。深度挖掘政协会议、委员履职、提案办理、界别活动等线下工作亮点，运用图文、短视频、直播等新媒体形式，将协商过程、履职成果、政策解读转化为群众喜闻乐见、易于参与的话题与产品，提升公众对政协工作的知晓度与参与感，营造“有事好商量”的浓厚氛围。

**（三）创意产品输出**

进一步丰富内容的形式，充分发挥媒体优势，用新媒体符号包装内容。每周由编辑精选原创选题，月度、季度内策划团队通过海报、长图、手绘漫画、小视频等方式丰富产品形式。

**（四）原创专题策划**

2025-2026年度，除了进行日常推文、节点海报策划等，需聚焦市政协全会、年度重点主题活动等核心节点，深度策划系列原创专题。重点围绕“全会权威解读”、“开放日沉浸体验”、“提案落地追踪”及“协商民主一线故事”等主题，运用图文深度稿、短视频纪实等多元形式，打造兼具政治高度、专业深度与传播广度的精品内容，生动展现政协履职实效与协商民主活力，提升公众感知度与参与热情。

**（五）运营团队**

**★1、投标人应为政务新媒体主管主办单位的下属企事业单位，或主流新闻媒体、或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采编服务资质的主流新闻网站等（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合作方需组建不少于4人的专属运营团队（含项目经理、内容编辑、视觉设计等），编辑需具备1年以上政务新媒体或时政新闻采编经验（熟悉政协工作优先）。团队须建立7×12小时快速响应机制（工作日核心时段30分钟内响应，非工作日/夜间2小时内响应），确保高效对接。团队需独立完成公众号日常运维、原创策划与执行，每月发布聚焦政协履职（提案/协商/委员故事等）的原创内容不少于20篇，并常态化调动乙方内部资源支撑重大选题。

同时，合作单位组建政协运营团队，采编团队、技术团队、美编团队对内容提供支持，负责重要活动报道、原创策划内容采集、线上活动组织开展、视觉优化等各项工作。实行“三审三校”机制，编审工作需要资深时政编辑把关，项目经理作为固定对接人落实指令，确保内容安全与传播效果。

为保证运营质量和原创稿件数，由市政协办公厅相关负责人与项目负责人、编辑、后方新闻资讯记者，设计师，工程师等组建政务微信编辑部。

**（六）运营维护**

做好微信公众号技术开发维护工作及年度认证，组建深圳政协运营团队，每季度出具运营报告，年度运营结束后出具总结。

**（七）运营目标**

1.年度合同期内，推文数量不低于近3年平均值（即1500篇），每月原创内容不少于20篇；

2.年度合同期内，“深圳政协”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数量增长不低于15%，全年推文阅读总量增长不低于15%；

3.年度合同期内，政务新媒体年度绩效考核满分。

**（八）工作机制**

1.内容策划机制

配合各处室提供的新闻宣传需求，由合作单位运营团队提前制定每周宣传计划，并与我厅指定负责人每周开展选题碰头会，共同商定每周宣传重点。

2.内容推送机制

工作日每日至少一推，同步在市政协其他新媒体平台新闻版块推送相同内容；周末有重要新闻临时加推；全年推文总数不低于近3年平均值（即1500篇）。

3.审核机制

合作单位组建政协运营团队，报送、编辑、校对并审核微信内容。团队负责人须对推文及图片的政治性、真实性、准确性进行严格把关，最终由政协相关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发布。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或约定之日起1年。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采购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

**（二）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按深圳市财政局相关规定付款。

**（三）报价要求**

1.投标语言、币种：投标文件的语言为中文，以人民币为使用币种。

2.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包干制，应包括人工费、设备费、差旅费等明细，总价包干，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利润等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供应商一旦报价，在执行合同期间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一经中标，投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3.本项目财政控制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均不得高于财政控制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5.除非采购机构通过修改招标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毫无例外地按招标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中标人应自行承担未来时期人工工资上调、劳动合同补偿和物价上涨等因素对服务价格造成的影响及风险，在合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增加任何费用。中标人不得将上述工作转包、分包或支解分包任何第三方。

**（四）服务成果要求**

1.年度合同期内，推文数量不低于近3年平均值（即1500篇），每月原创内容不少于20篇；

2.年度合同期内，“深圳政协”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数量增长不低于15%，全年推文阅读总量增长不低于15%；

3.年度合同期内，政务新媒体年度绩效考核满分；

4.做好微信公众号技术开发维护及年度认证，每季度出具运营报告，年度运营结束后出具总结。